

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府〔2022〕57号

---

#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立 美罗家园宝欣苑第三居民委员会的批复

区民政局：

你局宝民〔2022〕13号文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建立美罗家园宝欣苑第三居民委员会。其四至范围为：东至罗和路、南至美平路、西至南周村路、北至慈沟河。居民委员会办公用房设在美平路1060弄5号底楼。活动用房设在美平路1060弄7—1号。

二、上述居委会在刻制公章时，名称前须冠以“宝山区”字样。

2022年8月11日

---

抄送：市民政局基政处，区公安分局，区委编办，区财政局，区地名办，  
罗店镇。

---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8月12日印发

---